

## 额外给付疾病种类为以下 12 种

（以下 12 种疾病均未到达重大疾病保险金给付标准）

非危及生命的恶性肿瘤  
轻度急性心肌梗塞  
轻度脑中风  
冠状动脉介入手术  
良性脑肿瘤  
慢性肝功能衰竭失代偿期  
视力严重受损  
心脏瓣膜微创手术  
轻度颅脑损伤  
较小面积 III 度烧伤  
主动脉内手术  
轻度颅脑手术